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基本支出总表
- （五）项目支出总表
- （六）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上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依法履行审判监督职能；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负责本院人员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管理权限管理本院人员以及本院的监察工作；按照有关规定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引导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信仰法治；承办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编制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无下属预算单位，本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单位含内设审判业务机构 9 个（为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知识产权审判庭、家事少年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内设司法行政机构 2 个（为政治部、综合办公室）、直属机构 1 个（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法庭 5 个（为新安人民法庭、燕罗人

民法庭、福海人民法庭、新桥人民法庭、石岩人民法庭）。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等共 640 人；离休 0 人，退休 61 人。

三、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25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强化政治建院，始终将党的领导贯穿法院工作全过程；2. 紧紧围绕大局，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3. 坚持人民至上，不断提升诉讼服务现代化水平；4. 聚焦执法办案主业，促进办案良性循环质效提升；5. 深化司法改革，持续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6. 坚持从严治院，加强的队伍建设锻造特区法院铁军。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收入 33,054.92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2,351.49 万元，减少 6.6%。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支出 33,054.92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2,351.49 万元，减少 6.6%。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全面优化履职类项目经费安排，旨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运营成本，确保在有限的预算内维持单位的正常运转并实现各项工作目标。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本级）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预算（本级）33,054.92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 22,349.91 万元、公用经费 2,770.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4.18 万元、增人增资 385.09 万元、项目支出 7,619.98 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 22,349.9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2,770.86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14.18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增人增资 385.09 万元，主要用于满足单位在预算执行中的增人及晋级增资、伤残及死亡抚恤金、丧葬费需求。

（五）项目支出 7,619.98 万元，具体包括：

1. 案件审判业务 2,046.84 万元，主要包括：案件审判业务 2,046.84 万元，用于案件审判、辅助办案、无纸化办案、国家赔偿、审前调解、档案管理等。包括：案件审判业务办案费 896.00 万元，用于依据职责开展的案件审判工作，含陪审补贴、邮递费、办案耗材、业务通讯费等；辅助办案费 135.44 万元，用于开展辅助办案工作；无纸化办案试点项目 249.48 万元，开

展电子档案为主、纸质档案为辅的无纸化办案工作；国家赔偿金 70.00 万元，用于依职责开展的国家赔偿工作；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改革专项经费 280.00 万元，用于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工作；司法档案委托保管经费 90.72 万元，用于司法档案委托保管工作；审判后勤工作 325.20 万元，用于法院审判后勤工作，含上年结转 34.00 万元。本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1,850.16 万元，减幅为 47.5%，主要原因为全面优化履职类项目经费安排，减少邮递、无纸化办案、调解补助、审判后勤等经费。

2. 案件执行业务 686.21 万元，主要包括：案件执行业务 686.21 万元，用于案件执行、涉法涉诉司法救助、司法政务协办等。包括：案件执行业务办案费 241.43 万元，用于依职责开展的案件执行业务；司法救助金 56.00 万元，用于依职责开展的司法救助工作；司法政务协办工作经费 72.90 万元，用于司法政务协办工作；人民法院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外包 155.58 万元，含上年结转 57.30 万元；执行后勤工作 160.30 万元，用于法院执行后勤工作。本项目预算金额比 2024 年减少 654.84 万元，减幅为 48.8%，主要原因为全面优化履职类项目经费安排，减少办案差旅、司法政务协办、诉讼外包、执行后勤等经费。

3. 法院其他业务 25.00 万元，主要包括：法院其他业务 25.00 万元，用于干警业务培训费，依据《法官培训条例》、《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训练大纲》等开展干警业务培训工作。本

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175.00 万元，减幅为 87.5%，主要原因为减少部分培训项目。

4. 法院装（设）备业务 117.04 万元，主要包括：法院装（设）备业务 117.04 万元，用于法院装（设）备业务。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117.04 万元，用于购置各项办公家具及办公设备。本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91.96 万元，减幅为 44.0%，主要原因为压减部分办公设备及家具的采购。

5. 法院综合管理 2,371.89 万元，主要包括：法院综合管理 2,371.89 万元，用于聘用人员经费、审判办公场所租赁、物业维修维护、干警制服购置、综合后勤外包服务等。包括：聘用人员经费 660.00 万元，用于聘用员工工资福利；司法辅助人员其他经费 105.28 万元，用于司法辅助人员其他经费开支；案件审判租赁经费 948.23 万元，用于审判办公场所租赁；物业维修维护及改造经费（非公用）157.50 万元，用于物业维修维护及改造开支；干警制服购置经费 38.64 万元，用于干警制服购置；综合后勤外包服务经费 455.52 万元，用于综合后勤外包服务开支；法院党建工作经费 6.72 万元，用于法院党建工作。本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1,351.11 万元，减幅为 36.3%，主要原因为全面优化履职类项目经费安排。

6. “两庭”建设业务 21.00 万元，主要包括：“两庭”建设业务 21.00 万元，用于院本部 AB 栋 6-12 层楼板裂缝加固工程。本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229.00 万元，减幅为 91.6%，主

要原因为年初预算暂未安排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经费。

7. 区财政安排项目 2,092.00 万元，主要包括：区财政安排项目 2,092.00 万元，用于区财政委托事项，较 2024 年增加 300.00 万元，增幅为 16.7%，主要原因为增加执转破案件破产清算费用 300 万元。

8. 预算准备金 130.00 万元，主要包括：预算准备金 130.00 万元，用于年度预算执行中临时增加工作所需开支。本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减少 32.00 万元，减幅为 19.8%，主要原因为依据实际情况减少预备资金。

9.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30.00 万元，主要包括：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30.00 万元，为无纸化办案试点项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30.00 万元，用于无纸化办案试点项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本项目预算较 2024 年增加 85.00 万元，增幅为 188.9%，主要原因为无纸化办案试点项目 130 万元由案件审判业务项目转至上级转移支付项目安排。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纳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计 2,331.42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285.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2,046.42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17.0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暂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2. 公务接待费。2025 年预算数 15.0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接待上级和外地法院考察学习活动，预期经费开支在 15.00 万元以内。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5 年预算数 302.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预算数 72.0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计划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4 辆，与 2024 年持平，经费增加 0.0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预算数 230.00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用于 6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包含执法执勤及特种专业技术车辆的维修保养、保险、油费等开支。预计 2025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仍在原预算规模以内。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5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7,619.98 万元，设置并编报 9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5 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二级预算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案件审判业务	2,046.84	完成法院案件审判、诉前调解、国家赔偿、无纸化办案等工作任务，依法惩治刑事犯罪，妥善化解民商事纠纷。设置审判案件收案数、结案数、多元化矛盾纠纷调解数量、审判案件收结案比、长期未结案件数量、人大代表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案件执行业务	686.21	完成法院案件执行、司法救助、政务协办、人民法院

			12368 诉讼服务热线外包等工作任务，确保案件执行业务质效稳中有升。设置执行案件收案数、结案数、执行案件收结案比、人大代表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法院其他业务	25.00	完成干警业务培训工作，依据《法官培训条例》、《人民法院司法警察训练大纲》等开展干警业务培训，有效提升干警政治及业务素养。设置参训人数、培训达标率、参训人员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法院装（设）备业务	117.04	完成各项办公设备购置工作，贴合需求，分清主次，保证质量，有效保障法院软硬件设施的可用性。设置设备购买数量、验收合格率、开支合规性等绩效指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法院综合管理	2,371.89	完成法院聘用人员管理、审判办公场所租赁、物业维修维护、干警制服购置、综合后勤外包服务等综合管理工作，有效提升法院综合管理能力，保障审执工作正常开展。设置聘用人员人数、考核合格率、物业面积、物业使用率、政务保障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两庭”建设业务	21.00	完成法院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工作，确定法院软硬件设施工作总体正常，故障得到及时排除。设置维护系统及设备数、系统正常运行率、设备运转完好率、平均故障响应时间、工作人员及当事人对法院软硬件设施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130.00	完成诉讼档案管理服务外包，确保诉讼档案管理高效性。设置档案扫描装订数量、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等绩效指标。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96.49 万元，较 2024 年年初预算减少 2,249.17 万元，下降 32.4%。主要是优化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大力压减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被装购置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0 月，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6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8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7 台（套）。

2025 年计划购置车辆 4 辆、72.00 万元，主要是用于现有公务用车的更新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0.00 万元，主要是年初未安排 100 万元以上设备的采购预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部门预算中所有数据为四舍五入取整后列示，数据单位转

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0,87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71.6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5,790.42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法院	25,734.42
三、单位资金	2,092.00	行政运行	18,265.44
1. 事业收入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8.93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案件审判	3,898.84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案件执行	930.21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两庭”建设	21.00
5. 其他收入	2,092.00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00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6.00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三、教育支出	25.00
		进修及培训	25.00
		培训支出	25.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8.1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1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2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9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
		抚恤	11.00
		其他优抚支出	11.00
		五、卫生健康支出	748.3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36
		行政单位医疗	748.36
		六、住房保障支出	3,962.99
		住房改革支出	3,962.99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5 年预算数
		住房公积金	1,644.24
		购房补贴	2,318.75
本年收入合计	32,963.62	本年支出合计	33,054.92
上年结余、结转	91.30	结转下年	0.00
1.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91.30		
2.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33,054.92	支出总计	33,054.92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 、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33,054.92	30,871.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92.00	91.3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33,054.92	25,434.94	7,619.98	0.00	0.00	0.00	2,331.42	72.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790.42	18,265.44	7,524.98	0.00	0.00	0.00	2,331.42	72.00	0.00
	20405	法院	25,734.42	18,265.44	7,468.98	0.00	0.00	0.00	2,331.42	72.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8,265.44	18,265.44	0.00	0.00	0.00	0.00	796.34	72.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8.93	0.00	2,618.93	0.00	0.00	0.00	378.00	0.00	0.00
	2040504	案件审判	3,898.84	0.00	3,898.84	0.00	0.00	0.00	771.20	0.00	0.00
	2040505	案件执行	930.21	0.00	930.21	0.00	0.00	0.00	385.88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2040506	“两庭”建设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8.15	2,458.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15	2,447.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23	130.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916.92	1,91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5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5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36	748.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36	748.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36	748.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2.99	3,962.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2.99	3,962.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4.24	1,64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18.75	2,31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5,434.94	25,434.94	25,434.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2,349.91	22,349.91	22,349.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605.09	1,605.09	1,60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5,779.00	5,779.00	5,7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2,585.20	2,585.20	2,585.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800.00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00	330.00	3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644.24	1,644.24	1,644.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73.38	9,173.38	9,17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98.86	2,698.86	2,698.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246.10	246.10	246.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印刷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44.00	44.00	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710.00	710.00	7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物业管理费	750.54	750.54	750.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差旅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租赁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会议费	5.50	5.50	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委托业务费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342.66	342.66	3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费	13.26	13.26	13.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0	230.00	2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192.00	192.00	1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0	67.80	6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18	314.18	314.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303.18	303.18	3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助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	72.00	72.00	7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2025 年预算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7,619.98	5,436.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92.00	91.30
“两庭”建设业务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案件审判业务	2,046.84	2,01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00
案件执行业务	686.21	628.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7.30
法院其他业务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法院装（设）备业务	117.04	11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法院综合管理	2,371.89	2,371.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区财政安排项目	2,09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92.00	0.00
预算准备金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 —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 支付资金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30,871.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871.62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23,698.42
		法院	23,642.42
		行政运行	18,265.4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8.93
		案件审判	2,106.84
		案件执行	630.21
		“两庭”建设	21.00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00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6.00
		三、教育支出	25.00
		进修及培训	25.00
		培训支出	25.00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8.15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15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2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9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
		抚恤	11.00
		其他优抚支出	11.00
		五、卫生健康支出	748.3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36
		行政单位医疗	748.36
		六、住房保障支出	3,962.99
		住房改革支出	3,962.99
		住房公积金	1,644.24
		购房补贴	2,318.75
本年收入合计	30,871.62	本年支出合计	30,962.92
上年结余、结转	91.30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91.3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项目	2025 年预算数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 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 00		
收入总计	30,962. 92	支出总计	30,962. 9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30,962.92	25,434.94	5,527.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0.00	7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00	0.00	70.00
	2019901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0.00	0.00	7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698.42	18,265.44	5,432.98
	20405	法院	23,642.42	18,265.44	5,376.98
	2040501	行政运行	18,265.44	18,265.44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18.93	0.00	2,618.93
	2040504	案件审判	2,106.84	0.00	2,106.84
	2040505	案件执行	630.21	0.00	630.21
	2040506	“两庭”建设	21.00	0.00	21.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56.00	0.00	56.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56.00	0.00	56.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5.00	0.00	25.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5.00	0.00	25.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5.00	0.00	2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8.15	2,458.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7.15	2,447.1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0.23	130.2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16.92	1,916.9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0.00	400.00	0.00
	20808	抚恤	11.00	11.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00	11.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48.36	748.3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48.36	748.3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48.36	748.36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62.99	3,962.9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62.99	3,962.9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44.24	1,644.2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18.75	2,318.75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30,962.92	25,434.94	5,527.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349.91	22,349.9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605.09	1,605.0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779.00	5,779.00	0.00
	30103	奖金	2,585.20	2,585.2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0.00	80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00	400.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00	33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0	33.0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44.24	1,644.2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173.38	9,173.38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39.79	2,698.86	5,340.94
	30201	办公费	435.54	246.10	189.44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2	印刷费	24.28	15.00	9.28
	30205	水费	44.00	44.00	0.00
	30206	电费	710.00	710.00	0.00
	30207	邮电费	652.00	2.00	65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50.54	750.54	0.00
	30211	差旅费	179.43	20.00	159.43
	30213	维修（护）费	196.03	15.00	181.03
	30214	租赁费	996.23	5.00	991.23
	30215	会议费	5.50	5.50	0.00
	30216	培训费	25.00	0.00	25.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00	15.00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8.64	0.00	38.64
	30226	劳务费	920.00	0.00	92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1.12	25.00	1,466.12
	30228	工会经费	342.66	342.66	0.00
	30229	福利费	13.26	13.26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0.00	23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2.00	192.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8.57	67.80	710.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4.18	314.18	0.00
	30302	退休费	303.18	303.18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00	11.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89.04	72.00	117.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7.04	0.00	117.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72.00	72.00	0.00
	399	其他支出	70.00	0.00	7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70.00	0.00	7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24 年	3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302.00	0.00	0.00	72.00	0.00	0.00	230.00	0.00	0.00
	2025 年	3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0.00	0.00	302.00	0.00	0.00	72.00	0.00	0.00	230.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